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INTCERA**

## **Intcera High Tech Group Limited** **大陶精密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將易名為China Post E-Commerce (Holdings) Limited 中郵電貿(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1)

網址：<http://www.intcera.com.hk>

###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購股權之調整**

####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謹請閣下垂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五月六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及通函(「通函」)，內容有關訂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完滿結束。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之監票人。

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股份合併	4,569,959,633 (99.934%)	3,000,000 (0.066%)

如欲閱覽決議案全文，請參閱通告。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賦予股東權利出席會議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7,896,174,620股股份。並無任何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會議但僅可投票反對決議案。概無股東須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亦概無任何人士於通函內表明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 僅供識別

## 購股權之調整

於本公佈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可認購402,360,000股新股份。由於股份合併，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將會由每股0.092港元調整為0.46港元，及當購股權獲行使後須予發行之股份數目將會由402,360,000股股份調整為80,472,000股股份。本公司核數師－鄧偉雄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認證上述調整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03(13)條之規定。

承董事會命  
大陶精密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劉智遠

香港，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2)名執行董事劉智遠先生(主席)及鍾文偉先生，以及三(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春茂博士、譚榮健先生及馮燦文先生。

本公佈(本公司之董事共同及個別對其負上全責)所載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確屬準確及完整，且不含誤導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其內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基於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

本公佈將於登載日期起計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保留最少七日。